

债券代码: 115348.SH	债券简称: 23 润药 01
债券代码: 240905.SH	债券简称: 24 润药 01
债券代码: 240906.SH	债券简称: 24 润药 02
债券代码: 524063.SZ	债券简称: 24 润药 Y1
债券代码: 524064.SZ	债券简称: 24 润药 Y2
债券代码: 524112.SZ	债券简称: 25 润药 01
债券代码: 524254.SZ	债券简称: 25 润药 03
债券代码: 524322.SZ	债券简称: 25 润药 0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及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医商”或“发行人”）发行的公司债券“23 润药 01”、“24 润药 01”、“24 润药 02”、“24 润药 Y1”、“24 润药 Y2”、“25 润药 01”、“25 润药 03”、和“25 润药 05”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一、中信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3 年 5 月 8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 润药 01”，债券代码“115348.SH”），发行规模 20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期，票面利率 3.09%。

2024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4 润药 01”，债券代码“240905.SH”），发行规模 12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期，票面利率 2.45%。

2024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4 润药 02”,债券代码“240906.SH”),发行规模 18 亿元,发行期限 5 年期,票面利率 2.63%。

2024 年 12 月 9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4 润药 Y1”,债券代码“524063.SZ”),发行规模 25 亿元,发行期限 3+N 年期,票面利率 2.15%。

2024 年 12 月 9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4 润药 Y2”,债券代码“524064.SZ”),发行规模 5 亿元,发行期限 5+N 年期,票面利率 2.26%。

2025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5 润药 01”,债券代码“524112.SZ”),发行规模 16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期,票面利率 1.92%。

2025 年 4 月 22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5 润药 03”,债券代码“524254.SZ”),发行规模 4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期,票面利率 1.93%。

2025 年 6 月 13 日,发行人发行了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5 润药 05”,债券代码“524322.SZ”),发行规模 30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期,票面利率 1.82%。

二、本次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告的《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首席财务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相关变动事项如下:

(一) 原相关人任职情况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原由李军先生担任首席财务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军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李军先生,1971 年 12 月出生,原任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财务官。李军先生曾任华润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华润电力控股公司内部审计部审计师、高级审计师,内部审计部助理总经理,审计监察部财务审计

副总监,财务部会计副总监兼火电业务副总监,财务部会计总监兼火电业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李军先生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持有西安交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

（二）变更原因及相关决策情况

因工作安排调整,经发行人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李军首席财务官职务及指定公司总经理郭霆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同意免去李军公司首席财务官职务,发行人将尽快安排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在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发行人董事会指定总经理郭霆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根据发行人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李军先生变更为郭霆先生。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郭霆先生,1973 年 3 月出生,现任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行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兼任中国中药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副会长。郭霆先生曾任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华润北贸副总经理、华润北贸总经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副总裁。郭霆先生持有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 010-84745379。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具有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的职权,上述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三、相关事件对发行人公司债券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 润药 01”、“24 润药 01”、“24 润药 02”、“24 润药 Y1”、“24 润药 Y2”、“25 润药 01”、“25 润药 03”、“25 润药 05”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

各项业务正常运转，该事项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